

项目名称	“十二五”期间水产标准化养殖基地项目（松江、光明、崇明、浦东、宝山、闵行、嘉定）
预算金额	总投资 64587.93 万元。其中，市级财政资金 33493.00 万元，区级财政资金 2901.56 万元，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28193.37 万元。
评价分值	85.21 分
评价结论	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评价等级属于“良”
主要绩效	<p>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“十二五”期间水产标准化养殖基地项目（松江、光明、崇明、浦东、宝山、闵行、嘉定）。截至绩效评价报告日，项目涉及的 57 个标准化水产养殖场中，除了 19 个因“土地复垦”的原因取消外，剩余的 38 个已完全建成，其中 28 个已验收通过。</p> <p>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相关水产养殖场的产能，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，提供了新的工作岗位，提高了养殖场污水达标排放率。</p>
存在问题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部分子项目未能严格按照政策要求配套资金，政策执行准确度不足 2. 部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“土地复垦”的政策原因取消，项目的立项审核制度有待完善 3. 部分子项目未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，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效果 4. 专业水产技术人才储备不足，且未制定统一的后续管理制度，不利于项目的长效管理
整改建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严格按照政策要求配套项目资金，提高政策执行的准确性 2. 完善项目审批的前置条件，提高项目实施的准确性 3. 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实施，保障项目的实施效果 4. 制定完善的后续管理制度，提升对项目的长效管理
整改情况	已着手完善项目的前置条件，并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

项目名称	2013-2015 年度上海市地方现代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
预算金额	12,403.00 万元
评价分值	79.88 分
评价结论	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评价等级属于“良”
主要绩效	<p>市级资金以及配套资金按时足额到位，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管理实施过程规范。2013、2014 年项目基本建设完成，2015 年 5 个项目中只有一个项目完成验收工作。已完成验收的项目，全部验收合格，经济效益达到设计标准，为周边农民提供了不低于立项设计的工作岗位数和薪资，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综合效益，促进了粮食、蔬菜等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持续增收。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对于整个项目有持续长效管理制度，责任机构明确，人员落实到位。</p>
存在问题	<p>1、整体项目实施进度偏慢，多数项目未如期完成验收工作。</p> <p>2、管理办法的宣传工作需要加强，基层人员未全面领会政策，导致项目延误。</p>
整改建议	<p>1、优化项目建设时限，适当延长或允许提出延期申请。</p> <p>2、加强项目进度监督管理，推动项目实施。</p> <p>3、加强对各区主管部门的指导工作</p>
整改情况	<p>1、上海市农业委员会主管处室已加强对项目进度管理工作，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实施进度，尽快完成验收工作；对于确实无法落地的项目，督促区主管部门及时提出终止项目申请，并收回相关资金。</p> <p>2、以后类似专项资金在设计管理办法时，调整扶持项目建设年限并允许提出延期申请。</p> <p>3、上海市农业委员会逐步加强对各区主管部门的工作指导，针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进行培训，并建立各区对于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的监督机制，督促各区的负责机构及负责人对扶持项目单位的指导和监督工作，保障项目进度按计划实施。</p>

项目名称	上海市 2014-2016 年粮食高产创建项目
预算金额	1283 万
评价分值	88.46 分
评价结论	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评价等级属于“良”
主要绩效	市、区两级农委围绕高产创建，分别成立了领导小组和技术小组，并结合农业新科技入户、入社，逐方逐点落实技术人员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实施全过程跟踪指导服务，使新技术在最快时间得到推广应用一年二次实割测产，让科技效果落到实处，2014年、15年以粮食高产创建和绿色增产模式攻关为主要目标，16年改示范点以产量为唯一追求目标，向生态、丰产、高效并举的方式过渡，转变了示范点原来固有的高产观念，进一步拓展创建内涵，为促进本市粮食生产转型提供样板和支撑。
存在问题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获奖示范方的重复率比较高，应让更多农户参与粮食高产创建项目。 2、农户对新产品、新技术有顾虑，参与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提高。 3、项目档案整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整改建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应鼓励更多新的示范方参与粮食高产创建项目，让更多的农户了解粮食高产创建项目。 2、建议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，让更多的农户了解新产品、新技术知识，加强对种植户的技术支持，让农户从粮食高产项目得到实惠。 3、及时将历年的项目基础资料装订成册归档，并将项目基础数据进行整理，有利于为今后粮食高产创建项目后续发展提供理论依据。
整改情况	市农委及各区农委加强了政策宣传，让更多的农户了解粮食高产创建项目，了解新产品、新技术知识，并及时整理了基础资料数据。

项目名称	2016 年度上海市农村改革发展财政奖补资金项目
预算金额	2000 万元
评价分值	88.99 分
评价结论	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评价等级属于“良”
主要绩效	<p>项目的实施，符合国家的文件精神，能够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，规范操作程序，稳步推进农村改革各项工作任务，切实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，有力促进了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，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和农村进步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2、规范有序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工作 3、建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公开市场 4、推进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5、推进镇级产权制度试点工作 6、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。
存在问题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奖补政策宣传覆盖面有待改善，奖补信息停留在区县农经部门，区县部门对农民宣传奖补政策不够深度，不够全面。 2、奖补标准执行不够严密。
整改建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建议区县农经部门积极深入基层，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，将农村改革奖补政策覆盖面扩大，让更多的农户了解农村改革与他们切身利益息息相关，让农户从农村改革发展得到益处。 2、建议项目单位在提高奖补标准时，应向原审批单位报批。
整改情况	市农委指导各区农经部门，加强政策宣传力度，进一步加强项目奖补审批制度。